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2-072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闽侯县城关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闽侯县城关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
- 投资金额：21,037.29 万元
- 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与特许经营授予方尚未签署本项目特许经营相关协议，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等协议内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就特许经营相关协议具体条款与特许经营授予方开展商务谈判，尽快完成协议签署。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投资基本情况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侯官海环”）现投资运营闽侯县城关污水厂（即闽侯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甘蔗片区。随着闽侯县城城关发展建设，城镇化水平的提高，使得城关人口不断增加，污水量也相应增加，现状污水处理厂进厂污水量已接近 3.0 万吨/日，负荷率高达 90%以上，部分时段甚至超过其

设计规模，另城关管网的完善和周边截污纳管工程的实施，进厂水量将进一步提升，远超过现状污水处理厂的接收处理能力。为此，侯官海环拟投资建设闽侯县城关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0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闽侯县城关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的议案》。

(三) 本次投资事宜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 投资主体：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二) 投资金额：21,037.29 万元

(三) 投资项目概况：

闽侯县城关污水厂位于闽侯县甘蔗街道洽浦村，原设计规模 3.0 万吨/日（其中一期工程规模 1.5 万吨/日，二期工程规模 1.5 万吨/日），设计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闽侯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规模为 3 万吨/日，主要采用新建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处理设施、新建紫外线消毒槽等方式改善污水处理设施和工艺，于 2018 年完工，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本次拟投资建设闽侯县城关污水厂三期拟扩建工程，规模为 2.5 万吨/日。本次扩建生化系统采用 A²/O 工艺，深度处理系统利用现状“高效沉淀池池+纤维转盘滤池”的深度处理构筑物(增设一组设备)，新建“污泥撇水池+污泥均质池+厢式隔膜压滤机”的污泥处理系统。

本次扩建工程实施后，闽侯县城关污水厂总处理能力达到 5.5 万吨/日，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三、 投资收益测算

闽侯县城关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所得税后项目全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6.06%；所得税后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为 7.69%；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12.47 年。

以上投资收益情况仅为模拟测算，最终以签署的项目特许经营相关协议内容为准。

四、 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闽侯县城区发展建设，城镇化水平的提高，使得城区人口不断增加，污水量也相应增加，现污水处理规模已无法满足生活污水处理需求。另城关管网的完善和周边截污纳管工程的实施，进厂水量将进一步提升，远超过现状污水处理厂的接收处理能力，因此闽侯县城关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对闽侯县城区发展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同时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做大做强污水处理业务的战略发展要求。

扩建项目正式投产后，闽侯城关污水厂总处理能力达到 5.5 万吨/日，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五、 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与特许经营授予方就本次投资具体事项正在进行商务谈判，尚未签署本项目特许经营相关协议。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保底水量等协议内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为此，公司将就协议具体条款与特许经营授予方加快商务谈判进度，积极与政府谈判争取签订最优处理单价，尽快完成协议签署。同

时，严控工程建设质量，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生产的情形下，有序推进工程建设进度。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28日